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887—2000

电子计算机场地通用规范

Specification for electronic computer field

2000-01-03发布

2000-08-01实施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1 范围	1
2 引用标准	1
3 定义	1
4 要求	2
5 测试方法	5
6 验收规则	8

前　　言

本版本与 GB/T 2887—1989 版的差异除减少了站址选择与腐蚀性气体以及测试方法等章条以外，在下列章条中有些改动；

- 1(在表达方面有所变动)；
- 4. 2. 2(扩大面积)；
- 4. 3. 1. 3(表 1、表 2 中删除 C 级)；
- 4. 3. 1. 4(增加)；
- 4. 3. 3(照度增加)；
- 4. 3. 4(减少 5 dB(A))；
- 4. 4. 1c)(增加)；
- 4. 4. 2(不分级，用文字表示)；
- 4. 5. 2 表 3 电压波形畸变率取消“±”号；
- 4. 9. 2(增加)。

本标准从生效之日起，同时代替 GB/T 2887—1989。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提出。

本标准由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所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华北计算技术研究所、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所、中国机房设施工程公司、中国电子工程设计院、北京长城电子机房技术联合开发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余安、王立建、王元光、王锡光、徐宗弘、韩军、黄美容、陈静。

本标准 1982 年首次发布，1989 年第一次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887—2000

电子计算机场地通用规范

代替 GB/T 2887—1989

Specification for electronic computer field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电子计算机场地定义、要求、测试方法与验收规则。

本标准适用于各类电子计算机系统的场地，其他电子设备系统的场地可参照本标准执行。

2 引用标准

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本标准出版时，所示版本均为有效。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

GB/T 9361—1988 计算机场地安全要求

GB 50034—1992 工业企业照明设计标准

SJ/T 10796—1996 计算机机房用抗静电活动地板技术条件

3 定义

本标准采用下列定义。

3.1 开机时 power-on

计算机加电状态。

3.2 停机时 power-off

计算机停电状态。

3.3 照明 lighting

不考虑特殊的局部需要，为照亮整个假定工作面而设置的照明。

3.4 事故照明 shigu lighting

在正常照明因故障熄灭的情况下，供暂时继续工作或人员疏散用的照明。

3.5 接地 grounding

计算机系统的直流地、交流工作地、安全保护地和防雷保护地与大地的关系。

3.6 计算机系统直流地 computer system DC ground

计算机本身的逻辑参考地。

3.7 计算机系统的交流工作地 computer system AC ground

供计算机系统本身使用的交流工作地。

3.8 电力系统交流工作地 power system AC ground

在供电系统中，除计算机系统本身使用的交流工作地以外，供供电运行需要的交流工作地。

3.9 安全保护地 safety protection earth

电力设备的金属外壳等，由于绝缘被损坏有可能带电，为了防止这种电压危及人身和设备安全而设的接地。

3.10 防雷保护地 thunder proof protection ground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2000-01-03 批准

2000-08-01 实施